

## 空拍機 運動相機 網紅燈輔助 我也可以變網紅

學習新視界

【記者麥嘉儀淡水校園報導】文學院於12月4日上午9時至11時在文學館L408邀請台北城市科技大學資管系鄭哲斌教授主講，演講主題名為「12345我也可以變網紅」，參加者包括文學院院長林呈蓉和工學院院長李宗翰。從資訊科技角度切入，向同學分享如何塑造個人品牌，在茫茫網海中異軍突起。

鄭哲斌表示網紅在現今時代，無疑是一個很受歡迎的職業，有44.14%的上班族想成為網紅，可見其受歡迎程度。如今科技如此發達，只要大家現在拿起手機就可以成為網紅，現在網紅的類別眾多，網紅們也不一定要賣服務，可以透過辦活動等等的方式獲利，最重要是要有軟實力。他也提到直播，表示直播是一種商品行銷，大家也都可以很輕易透過社交媒體來開直播，只不過大家都很難克服第一步，不太敢嘗試。

另外，鄭哲斌透過「構思主題」、「拍攝設定個性」、「場佈道具」以及「拍攝運鏡」四方面，教導大家如何成為一名「網紅」。要為自己的影片類別定調，比如說是創意性還是搞笑性呢？主題也要鮮明，要有趣的標題。並且鄭哲斌不斷提到「三十秒」，他指出影片前三十秒非常重要，決定大家要不要繼續觀看影片，所以大家要想辦法，利用前三十秒來吸引觀眾。

鄭哲斌也帶了不少道具器材，展示給大家看，包括空拍機、運動相機以及網紅補光燈等等。他表示：「道具使用不困難也沒有很貴，大家都可以嘗試一下。」

當談論到如何看待現今有不少人為了成為網紅，而做出一些危險行為時，他表示：「紅的前提是要顧及生存安全，以及社會道德規範，網紅是讓大家可以發揮創意的好方式，但是請愛護自己。」他個人不贊成用仇恨或危害自己的方式，認為網紅沒有太多的局限性，用安全的方式一樣可以表達。

而歷史碩一林毅樺同學表示：「活動資訊很實用，讓大家了解如何利用網路建設自己的未來，也讓自己學習到可以發展不一樣的東西。」

最後，林呈蓉指出，現今是AI智能時代，有很多很方便的東西。如果懂得這些東西，也許有機會用到，可能用在教學方式上，又比喻歷史系田野調查，大多是「單打獨鬥」自己去調查，如果有了一些道具器材幫助會更好。並且學會這些也可以提升大家的未來的競爭力。她表示今天活動是實學主義，希望對各位同學有幫助。



文學院於12月4日邀請台北城市科技大學資管系鄭哲斌教授主講「我也可以變網紅」，介紹網紅補光燈是不錯的道具。  
(攝影／麥嘉儀)